

淄川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 淄川区财政局文件

川工信发（2021）72号

关于转发《关于组织申报 2021 年度省级重大技术改造项目》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开发区管委会：

现将《淄博市财政局、淄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印发〈关于组织申报 2021 年度省级重大技术改造项目的通知〉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各镇、街道、开发区按照申报通知要求，组织本辖区符合条件的企业进行项目申报，相关要求如下：

一、对申请财政贴息方式支持的重大技术改造项目

2021 年 8 月 16 日前，以各镇（街道、开发区）为单位形成正式申报文件，连同 3 项附件一并报送至区工信局项目管理办公室（其中企业编制的申请报告纸质 4 份、电子版 1 份，申报企业单独把附件 2、3、4 报电子版 1 份）。

（3）2021 年度重大技术改造贷款贴息项目资金申请报告。

二、对申请股权投资方式支持的重大技术改造项目

以各镇（街道、开发区）为单位形成正式申报文件，于2021年8月16日前报区工信局项目管理办公室（纸质版2份、电子版1份）。

联系方式：

区工信局：项目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 5181209

邮箱：xmb5181209@zb.shandong.cn

区财政局：工商贸易科 联系电话： 2329237

- 附件：
1. 《2021年度重大技术改造贷款贴息项目基本情况表》
 2. 《2021年度重大技术改造贷款贴息项目贷款情况一览表》
 3. 《2021年重大技术改造贷款贴息项目支付利息明细表》
 4.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5. 项目真实性及符合“绿色门槛”制度承诺书
 6. 2021年财政股权投资项目申报材料
 7. 《2021年省工业和信息化发展领域股权投资项目汇总表》
 8. 《2021年度重大项目技术改造贷款贴息项目汇总表》

9. 未获得省级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财政资金以及国家贴息资金支持的证明材料
10. 《关于组织申报 2021 年省级重大技术改造项目的通知》（淄工信改字 4 号）

淄川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淄川区财政局



2021年8月6日